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ci-Tech Industr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科創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中國科創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各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收益	4	73,353	82,817
其他收入	5	5,572,694	—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淨額	6	2,866,700	1,051,92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4	681,555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5,443,830)	(9,074,414)
財務成本	7	(70,998)	(114,418)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	8	3,679,474	(8,054,095)
所得稅開支	9	—	—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3,679,474	(8,054,095)
年內經扣除稅項後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0,192)	2,084
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的匯兌儲備		9,038	—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3,678,320	(8,052,011)
每股盈利／（虧損）			
— 基本及攤薄	11	0.010	(0.02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40,606	16,690
使用權資產		1,112,811	2,205,070
可退還租賃按金		349,342	349,342
		<u>1,502,759</u>	<u>2,571,102</u>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12	7,215,400	5,170,7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60,733	439,4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61,504	354,521
		<u>12,937,637</u>	<u>5,964,680</u>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61,452	3,127,679
董事貸款		–	3,600,000
租賃負債		1,136,695	1,091,664
		<u>1,898,147</u>	<u>7,819,343</u>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11,039,490</u>	<u>(1,854,66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2,542,249</u>	<u>716,439</u>
非流動負債			
其他貸款		40,000	–
租賃負債		21,805	1,158,500
撥備		300,000	300,000
		<u>361,805</u>	<u>1,458,500</u>
資產／（負債）淨值		<u>12,180,444</u>	<u>(742,06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8,640,000	5,760,000
儲備		3,540,444	(6,502,061)
總權益／（虧絀）		<u>12,180,444</u>	<u>(742,06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國科創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作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於百慕達存續。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18樓1805室。本公司股份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21章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公佈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China Sci-Tech Industr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更改為「WebX Holding Group Limited」，並採納「全球數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中文第二名稱，以取代其現有的中文第二名稱「中國科創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

緊隨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批准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股東議決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China Sci-Tech Industr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更改為「WebX Holding Group Limited」，並採納「全球數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中文第二名稱，以取代現有的中文第二名稱「中國科創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六日、二零二六年二月五日及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五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函。於本公告日期，有關更改公司名稱的相關程序仍在進行中。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及買賣上市及非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及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除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已按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另有指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示。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前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當前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由於初步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所引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其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內。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運用其判斷。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運現金流出淨額3,182,026港元。該情況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於評估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時，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未來流動資金、經營表現及可用的融資來源。本公司已實施或制定以下計劃及措施以減輕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財務狀況：

- (a) 通過出售上市股本證券投資增強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
- (b) 一名本公司董事已確認將自報告期結束後起至少十二個月向本集團提供持續的財務資助，以使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

董事認為，根據本集團自報告期起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並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後，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於可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儘管如此，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是否有效仍取決於該等計劃及措施的結果，包括：(i) 出售上市股本證券投資所得款項；及(ii) 董事提供財務資助的有效性。上述情況及事項表明存在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性，故此，其可能無法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

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業務，則須作出調整，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以就可能產生的任何其他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a) 應用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編製或呈列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於當前會計期間並無應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以下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潛在相關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已獲頒佈，惟尚未生效且並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擬於該等變動的生效日期採納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對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之呈列貨幣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銷售或投入 ³

¹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有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引入新規定有助實現類似實體的財務表現可比性，向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及透明度。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影響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預計其會對呈列及披露產生廣泛影響，尤其是有關綜合損益表及在財務報表內提供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

管理層目前正評估應用新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強制性生效日期起應用新準則。由於需要追溯應用，故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重列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資料。

除上述呈列及披露變動外，預期該等聲明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	69,125	77,633
銀行利息收入	3,829	207
其他利息收入	399	4,977
收益	<u>73,353</u>	<u>82,817</u>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u>822,000</u>	<u>1,863,140</u>

由於本集團所有經營業績收入、資產與負債均源自於香港進行或主要源自香港之投資活動，故無呈列分部資料。

5.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董事豁免其應計董事酬金及董事貸款，而分別確認其他收入1,972,694港元（二零二四年：無）及3,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

6.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淨額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收益／ （虧損）淨額	2,682	(1,361,132)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之未變現收益淨額	<u>2,864,018</u>	<u>2,413,052</u>
	<u><u>2,866,700</u></u>	<u><u>1,051,920</u></u>

7. 財務成本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u>70,998</u>	<u>114,418</u>

8.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經扣除下列項目後入賬：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230,000	230,000
— 非審核服務	70,000	70,000
折舊：		
— 物業、機器及設備	7,444	148,129
— 使用權資產	1,092,259	1,094,16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基本薪金、袍金及津貼	1,956,000	4,352,000
— 酌情花紅	103,000	103,00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9,000	66,000
	<u>2,098,000</u>	<u>4,521,000</u>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u>(681,555)</u>	<u>—</u>

9.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無應課稅溢利，故毋需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四年：無）。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支出已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及依據現行之有關法律、詮釋及慣例計算。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11.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3,679,474港元（二零二四年：虧損8,054,095港元）及於年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357,830,137股（二零二四年：288,000,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普通股，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12. 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港元	二零二四年 港元
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香港上市	<u>7,215,400</u>	<u>5,170,700</u>

上述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方式計量。

該等投資包括上述上市股本證券投資，為本集團提供機會透過股息收入及公平值收益而獲取回報。該等投資沒有固定的到期日或票面利率。

上市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計算。

13. 每股資產／（負債）淨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資產淨值為約0.0282港元（二零二四年：每股負債淨值約0.0026港元）。每股資產／（負債）淨值乃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12,180,444港元（二零二四年：負債淨值742,061港元）及於該日之已發行普通股432,000,000股（二零二四年：288,000,000股）計算。

14.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出售其於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EIG One Limited及CEIG Two Limited的全部權益。CEIG One Limited為多間附屬公司的投資控股公司，該等附屬公司無業務活動，及CEIG Two Limited為無業務公司。上述出售已於年內完成，產生出售收益681,555港元。

15.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別處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概無進行重大期後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及分配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7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83,000港元）、出售上市股本證券之所得款項為82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863,000港元）、因豁免董事薪酬約1,97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及董事貸款3,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而產生其他收入約5,57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3,679,000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同期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8,054,000港元及每股基本盈利為0.010港元（二零二四年：每股基本虧損0.028港元）。所錄得收益來自上市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以及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收益的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來自上市股本證券之股息收入減少所致。

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約為5,44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9,074,000港元）。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主要歸因於部分董事放棄薪酬。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之收益淨額約2,86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052,000港元）。於本年度，本集團出售其於兩間全資附屬公司CEIG One Limited及CEIG Two Limited的全部權益。CEIG One Limited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無業務活動，而CEIG Two Limited為無業務公司。該等出售於年內完成，總代價為1,560港元，產生出售收益681,555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主要由於豁免董事薪酬約1,973,000港元及董事貸款3,600,000港元而使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金融市場上升導致的按公平值計入在損益賬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之收益淨額增加及經營開支減少所致。

業務回顧

本年度是香港股市的重要轉折點。經歷長期低迷後，恒生指數強勢反彈逾25%，創下自二零一七年以來最亮眼的年度漲幅。此番復甦由多項利好因素共同推動：中國當局果斷實施貨幣寬鬆政策、關鍵行業監管框架日益明晰、首次公開發售市場重現活力，這些變化促使市場估值實現重大修復，並吸引全球機構資金重新流入香港上市股本。

儘管市場表現強勁，我們仍清醒認識到重大風險持續存在。我們仍需對全球利率波動、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及行業板塊調整保持警惕。展望二零二六年，我們保持審慎樂觀，將堅持以研究為核心的紀律性投資框架，在優先保障股本安全的基礎上戰略性把握增長機遇。我們將持續密切監測宏觀經濟變化與行業風險，以維護並提升股東價值。

於本年度，本公司繼續投資上市股本證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投資組合多元化，涵蓋不同業務領域，包括但不限於互聯網科技、投資、物業及度假村管理。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上市證券組合（又稱金融資產）包括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鼎立資本有限公司及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的投資表現錄得來自出售上市證券之已變現收益淨額約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已變現虧損淨額約1,361,000港元）。此外，上市證券之未變現收益淨額約為2,86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2,413,000港元）。該等業績反映本公司之投資活動，並突顯上市證券於報告期內的波動表現。

該等投資對象之表現及前景分析載列如下：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彭博股份代號：9988:HK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阿里巴巴」）為一家專注於電子商務、零售及技術的跨國企業集團。根據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季度業績公告，阿里巴巴報告收入同比增長2%至約人民幣2,848億元，經營利潤同比下降74%至約人民幣106億元，主要由於在快購、使用者體驗及技術方面的巨額投資所致。阿里巴巴計劃提升用戶體驗並推動雲服務業務增長，特別是通過人工智能產品實現三位數的增長。展望未來，阿里巴巴將憑藉全棧能力與生態系統整合，持續推動企業級與消費級人工智能業務的強勁增長。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25,000股阿里巴巴股份（二零二四年：25,000股），佔本集團總資產約24.72%（二零二四年：約24.13%），賬面成本為5,430,263港元（二零二四年：5,430,263港元）及公平值為3,57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060,000港元）。年內，本集團錄得於阿里巴巴的投資的股息收入為48,875港元（二零二四年：52,133港元）、未變現收益為1,51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03,757港元）及並無已變現收益或虧損（二零二四年：已變現虧損928,497港元）。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彭博股份代號：700:HK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及其附屬公司向全球客戶提供社交網絡、音樂、網絡門戶、電子商務、手機遊戲、互聯網服務、支付系統、娛樂、人工智能及科技解決方案。根據騰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騰訊報告收入同比增長14%至約人民幣7,518億元，主要受惠於遊戲業務表現穩健、早期部署人工智能以提升用戶參與度及廣告成效，以及各業務板塊雲端業務的加速增長。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增長16%至人民幣2,248億元，受惠於成本效益提升及高毛利的人工智能／雲端業務貢獻，毛利率改善至56%。展望未來，騰訊預期二零二六年將維持穩健增長，驅動力來自人工智能在遊戲、廣告及雲端業務的深度整合，同時將加倍投入策略性人工智能投資以創造長期價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3,000股騰訊股份（二零二四年：4,500股），佔本集團總資產約12.44%（二零二四年：約21.98%），賬面成本為1,638,635港元（二零二四年：2,457,953港元）及公平值為1,79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876,500港元）。年內，本集團錄得於騰訊的投資的股息收入為20,250港元（二零二四年：25,500港元）、未變現收益為739,818港元（二零二四年：1,313,135港元）及已變現收益為2,682港元（二零二四年：已變現虧損432,635港元）。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彭博股份代號：356:HK

鼎立資本有限公司（「鼎立資本」）為一間投資及證券買賣公司。該公司的投資目標為主要通過投資香港及中國上市及非上市公司的多元投資組合實現賺取中短期資本增值。根據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鼎立資本本年度錄得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2.0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約12.01百萬港元虧損有所轉變。轉虧為盈主要由於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8.87百萬港元所致，反映全球及香港股票市場反彈。鼎立資本對二零二六年保持審慎樂觀態度，預期香港經濟及股票市場將逐步復甦，同時將尋求被低估的投資，以提高股東回報。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16,770,000股鼎立資本股份（二零二四年：16,770,000股），佔本集團總資產約8.13%（二零二四年：約11.79%），賬面成本為656,871港元（二零二四年：656,871港元）及公平值為1,173,9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06,200港元）。年內，本集團錄得於鼎立資本的投資的未變現收益為167,700港元（二零二四年：未變現虧損33,540港元）、無股息收入（二零二四年：無）及無已變現收益或虧損（二零二四年：無）。

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彭博股票代碼：472:HK

新絲路文旅有限公司（「新絲路文旅」）主要從事物業發展及物業管理、文化旅遊以及在中國從事知名葡萄酒品牌生產及分銷業務。根據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新絲路文旅錄得收益374.7百萬港元，較去年減少約13.4%。除稅後虧損約為334.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資產減值虧損以及其文化旅遊及娛樂板塊之經營表現疲弱所致。展望未來，新絲路文旅管理層將繼續專注於優化投資組合及實施成本控制措施，以提升股東價值及在核心市場實現可持續發展。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1,900,000股新絲路文旅股份（二零二四年：1,900,000股），佔本集團總資產約4.67%（二零二四年：約2.67%），賬面成本為1,202,546港元（二零二四年：1,202,546港元）及公平值為674,500港元（二零二四年：228,000港元）。年內，本集團錄得於新絲路文旅的投資未變現收益為446,500港元（二零二四年：未變現虧損70,300港元），並無股息收入（二零二四年：無）及亦無已變現收益或虧損（二零二四年：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

本集團主要以股東資金、來自董事的貸款、配售股份及供股所得款項及業務營運產生之現金為其營運及擴張撥付資金。本集團管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時，主要以善用資本為股東賺取回報並確保有足夠的流動資金以滿足營運需求為基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5,261,504港元（二零二四年：354,521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綜合資產淨值為12,180,444港元（二零二四年：負債淨值742,061港元），每股綜合資產淨值約為0.0282港元（二零二四年：每股負債淨值約0.0026港元）。

本集團之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761,452港元（二零二四年：3,127,679港元）、其他貸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4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乃一名前董事提供之貸款、一項租賃負債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158,500港元（二零二四年：2,250,164港元）及一項撥備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00,000港元）。本集團已就辦公室物業租賃合約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及一項租賃負債。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按本集團之負債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0.16（二零二四年：約1.0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來自兩名董事的不計息貸款為3,600,000港元。該等貸款原定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到期償還，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獲該兩名董事豁免。有關來自一名現任董事及一名前董事的貸款之詳情披露於下文「來自一名現任董事及一名前董事的貸款」一節。

於本年度，本公司積極探索不同融資方式，包括配售、債務融資及供股。本年度進行的融資活動詳情載列如下：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57,000,000股新股份（已失效）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滿好證券有限公司（「滿好證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配售協議（「滿好證券配售協議」），內容有關配售最多57,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滿好證券配售事項」）。由於滿好證券配售協議所載之先決條件未能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前達成，滿好證券配售協議已告失效及滿好證券配售事項並未進行。進一步詳情分別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之公告。

來自一名現任董事及一名前董事的貸款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執行董事孫博先生（「孫先生」）及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辭任的前董事楊智丞先生（「楊先生」）已分別豁免償還其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董事貸款3,300,000港元及300,000港元。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與孫先生及楊先生訂立多份貸款協議，變動及貸款詳情如下：

貸款	貸款人	日期	本金額	利息	償還日	用途	資金動用情況	附註
i	孫先生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七日	150,000港元	不計息	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作為一般營運資金， 以支持本集團日常運營。	在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前 悉數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 資金。	a
ii	孫先生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六日	110,000港元	不計息	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作為一般營運資金， 以支持本集團日常運營。	在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前 悉數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 資金。	a
iii	楊先生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日	40,000港元	不計息	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作為一般營運資金， 以支持本集團日常運營。	在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前 悉數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 資金。	b
iv	孫先生	二零二五年 三月二十七日	700,000港元	不計息	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作為一般營運資金， 以支持本集團日常運營。	在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前 悉數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 資金。	a
v	孫先生	二零二五年 五月六日	300,000港元	不計息	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作為一般營運資金， 以支持本集團日常運營。	在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前 悉數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 資金。	a
vi	孫先生	二零二五年 五月三十日	700,000港元	不計息	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作為一般營運資金， 以支持本集團日常運營。	在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前 悉數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 資金。	a

附註：

- a. 該等貸款已於年內償還。
- b. 楊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辭任非執行董事及不再擔任董事會副主席，該貸款已重新分類為其他貸款。

供股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本公司宣佈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進行供股(「供股」)，認購價為每股股份0.07港元，以透過供股發行最多144,000,000股供股股份的方式籌集所得款項總額最多約10.08百萬港元(扣除開支前)。供股已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八日完成。有關供股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五年七月七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的供股章程。

供股所得款項總額約10.08百萬港元，扣除相關開支後，供股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為約9.2百萬港元。本公司已並將繼續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償還未償還負債之付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及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如下表所示：

所得款項 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淨額之擬定 用途 (百萬港元)	年內實際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 預期時間表
一般營運資金	7.7	3.2	4.5	二零二六年七月七日
償還未償還負債	1.5	1.5	-	-

所得款項淨額已按符合先前披露的意向動用。除上述者外，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豁免董事薪酬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孫先生及楊先生已自願同意豁免應付彼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計董事薪酬，分別為1,828,500港元及144,194港元。孫先生及楊先生已同意豁免彼等就作為本報告期本公司董事及／或任何其他職位的角色收取進一步應付董事袍金及其他薪酬的權利。

資本架構

除上文「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整體資本架構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變動。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僅包含普通股。

資本開支

本集團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電腦設備、傢俬及固定裝置、汽車、辦公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開支。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31,360港元（二零二四年：20,579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無）。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部分業務交易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董事會認為本集團面臨若干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有關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之外匯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

環境、社會及企業責任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環境和社會標準，以確保業務發展和可持續性。我們採取措施，減少我們的能源和自然資源消耗，例如倡導無紙化辦公，減少紙張的消耗，使用電腦、打印機和照明系統後立即關掉；並盡可能採用環保產品和經認證的材料。

本公司已遵守所有相關的法律和法規，其中包括百慕達公司法及上市規則，並且和員工及投資者保持良好的關係。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9位（二零二四年：10位）僱員（包括本公司董事）。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及其他適當福利。薪酬待遇一般參考現行市場薪酬待遇、個人資歷及表現制定，並根據個人才能及其他市場因素定期進行檢討。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員工成本總額為2,09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52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公告日期，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良好的僱傭關係。

社區關係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與其周邊社區發生任何糾紛及衝突。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二零二四年：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無）。

所持重大投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持有其他佔本公司總資產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就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簽立任何協議，亦無任何其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然而，倘將來出現任何潛在投資機會，本集團將進行可行性研究及準備推行計劃以考慮該投資機會對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整體是否有利。

展望

誠如「業務回顧」一節所描述，市場短期內將面臨動盪。本集團預期全球經濟未來將充滿挑戰。本集團管理層將根據本集團之投資目標及政策採納審慎措施以管理現有投資。另一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及評估良好的投資機遇，從而豐富投資組合，為本公司股東實現最大的回報。

董事變動

自二零二六年一月八日起，孫先生退任董事會主席（「主席」）職務以及不再擔任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之一（「授權代表」）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項下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服務代理人」）。孫先生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及本公司附屬公司核經管理有限公司的唯一董事。同日，莊濟勇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接替孫先生出任主席、授權代表及服務代理人。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八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日，何宇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而肖秋利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相關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日的公告中。

更改公司名稱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公佈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China Sci-Tech Industr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更改為「WebX Holding Group Limited」，並採納「全球數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中文第二名稱，以取代其現有的中文第二名稱「中國科創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

緊隨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批准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股東議決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China Sci-Tech Industria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更改為「WebX Holding Group Limited」，並採納「全球數字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的中文第二名稱，以取代現有的中文第二名稱「中國科創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六日、二零二六年二月五日及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五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函。於本公告日期，有關更改公司名稱的相關程序仍在進行中。

報告期後事項

除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概無其他進行重大期後事項。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及確保高標準之企業管治常規，且本公司採納之企業管治原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本公司已設立符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規定之企業管治程序。董事會已檢討並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第一部分－強制披露要求」一節所載的守則條文及「第二部分－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一節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之公開資料及就其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具備上市規則所規定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董事之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並無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法定補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度結束時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任何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仍然存在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董事於具競爭性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業務有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及其行為守則。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據董事會及本集團管理層所知，本集團已在各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未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莫浩明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陳銘先生及王人緯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本集團管理層討論有關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有關本公告內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業績之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理賢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款額一致。理賢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之保證委聘，因此理賢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本公告作出保證。

刊發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以及本公司網站 www.ceig.hk。而載有上市規則要求之全部資料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已選擇收取印刷本之本公司股東，並可於聯交所網站和本公司網站瀏覽。

股東周年大會

建議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將於董事會釐定之日期舉行。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刊發及寄發予已選擇收取印刷本之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科創產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莊濟勇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孫博先生及王大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莊濟勇先生（主席）、肖秋利先生及 YAN Jia 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銘先生、莫浩明先生及王人緯先生。